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张金昌)**

本人张金昌，曾任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因任职单位兼职管理需要，本人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本人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独立、谨慎、客观地行使职权，诚信、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关注并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积极参加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审慎行使表决权；关注公司发展战略，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优势和独立作用，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做出了积极努力。本人现就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1.专业背景、工作履历及兼职情况**

张金昌，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会计学、管理学教授。历任中国首钢集团计划处项目经理，北京智泽华软件有限责任公司创始人、首席科学家。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会计与财务研究室研究员、博士生导师，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副理事长，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财务管理专业委员会主任，报告期内曾任公司独立董事。

**2.独立性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股东单位担任职务，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组织或者个人影响，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1.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情况

2025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了2次董事会会议和2次股东会会议。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积极出席会议并认真审阅各项议案，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充分沟通，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2025年度，对于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本人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情形。具体参会情况如下：

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	委托出席 (次)	缺席 (次)	是否连续两次 未出席会议	出席股东会 (次)
2	2	0	0	否	2

### 2.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本人曾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2025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本人亲自出席以上会议。对于以上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本人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情形。

### 3.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5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未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 4.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5 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审计计划及主要关注问题等事项进行了沟通。

#### 5.行使独立董事职权情况

2025 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本人积极与管理层沟通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充分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与执业经验，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建言献策。在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上，本人认真履行董事职责，对各议案内容细致研读，并对公司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和核查，以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2025 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未出现需独立董事行使特别职权的事项。

#### 6.与中小股东沟通情况

2025 年度，本人通过参加股东会会议积极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 7.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5 年度，本人利用公司召开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时间积极对公司进行现场考察，对公司经营发展提出合规建议。

2025 年度，本人累计现场工作时间为 4 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部门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积极配合和支持独立董事的工作，定期汇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时传递政策新规，为本人工作提供了便利条件，积极有效地配合了独立董事的工作。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1.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2025 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无新增关联交易事项。

2.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2025 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情形。

3.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不适用。

4.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5 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未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未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6.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为更好地履行公司董事、总裁职责，郎静女士 2025 年 3 月 10 日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任后，郎静女士继续担任公司董事、总裁职务，同时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章夏威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7.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025 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不存在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8.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原董事、总裁郝俊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总裁的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郎静女士为公

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本人因任职单位兼职管理需要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张红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本人认为公司提名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9.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2025 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不存在审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等事项。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 年度在任期间，本人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主动深入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关注公司全面发展情况，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客观判断，审慎表决，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张金昌

2026 年 4 月 21 日